

彰化縣和美鎮和東國民小學

新生入學通知單

- 一、貴子弟()小朋友已達入學年齡，依據我國強迫入學條例第六條規定：「適齡國民之父母或監護人有督促子女或受監護人入學之義務」，請於民國110年4月10日(星期六)上午8時30分至11時，到本校篤行樓一樓，辦理報到登記。
- 二、和東國小110學年度小一新生預計招收七班，共計203名學生。
- 三、請詳讀「和東國小110學年度小一新生報到說明」，當天無法報到者請與學校教務處聯絡再行報到，報到登記最後期限為4月23日。請於規定日期內辦理報到登記，逾期視同自願放棄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- 四、報到程序如下：
 - (一)請攜帶「家長印章」及「戶口名簿」正本、影本。
 - (二)繳交「新生入學基本資料調查表」、「居住事實證明文件」、「戶口名簿影本」、「語文選修課程調查表」。(請事先詳填各項內容)
 - (三)領取「新生入學注意事項」。
- 五、如已遷移戶籍，或欲就讀他校者，請通知本校教務處(7552724分機：113)。
- 六、2月1日至5月15日辦理戶籍遷出之學生，請逕向新學區學校辦理報到。
- 七、兒童健康手冊預防接種時程及紀錄表正本，於開學時需繳交查驗。
- 八、逾期不報到者，將依照教育部「強迫入學條例」第九條各款予以處分。
- 九、報到方式：線上報到、郵寄報到、親自報到。(請至和東首頁詳閱多元報到方式)

以上通知

和東國民小學 教務處 敬啟
中華民國110年2月22日